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 年度述职报告

作为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14 年，我们（汤谷良、汤敏、张守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以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要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较好地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一年来我们履行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现任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汤谷良：1962 年出生，博士，会计学教授，1996 年财政部财科所博士研究生毕业。2009 年美国密执根州立大学商学院高级访问学者。国务院政府津贴获得者和首都教育先锋科技创新先进个人。现任对外经贸大学国际商学院院长、博士生导师。

汤敏：1953 年 12 月出生，美国伊里诺伊大学（University of Illinois at Urban Champagne）经济学博士。历任亚洲开发银行经济学家、高级经济学家，亚洲开发银行驻华代表处首席经济学家、副代表，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中国发展研究基金会副秘书长；现任国务院参事、友成基金会常务副理事长。

张守文：1966 年 12 月出生，北京大学法学博士，现任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北京大学经济法研究所所长、中国法学会经济法学研究会副会长兼秘书长等。

截止目前，我们三人均未持有公司股份，且不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其他任何职务，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独立董事变更情况

2014 年公司独立董事变更情况如下表：

姓名	担任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时间	会议届次
陈清泰	独立董事	离任	2014 年 4 月 29 日	2013 年度股东大会
汤敏	独立董事	聘任	2014 年 4 月 29 日	2013 年度股东大会
陈甦	独立董事	离任	2014 年 6 月 27 日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张守文	独立董事	聘任	2014 年 6 月 27 日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情况

2014 年，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3 次、董事会会议 9 次，独立董事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2014 年在任时间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出席董事会次数
陈清泰	1 月至 4 月	0	2
汤谷良	1 月至 12 月	1	9
陈甦	1 月至 6 月	1	4
汤敏	5 月至 12 月	1	7
张守文	7 月至 12 月	0	5

(二) 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2014 年，四个专门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8 次，我们均亲自出席。2014 年，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公司相关制度开展各项工作。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关注公司的战略推进情况，审议了五矿发展 2014 年度经营目标；审计委员会关注并指导五矿发展 2013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工作，并审议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等事项；提名委员会在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选任事项中严格审核了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了公司高管人员的年度薪酬事项。

(三) 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

公司积极为我们开展工作提供便利条件，有效配合我们的工作。公司与我们保持定期的沟通，并提供现场考察和办公的条件，使我们能够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动态和运作情况；召开股东大会、董事

会会议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前，公司精心准备、及时传递会议材料，并在事前与我们就相关事项进行充分沟通，以便于我们作出独立判断；我们在各项会议中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公司都高度重视，积极采纳。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14 年，我们在履职过程中重点关注了以下事项：

（一）关联交易情况

我们对公司 2013 年日常关联交易实施情况、201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在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上，我们就公司投资建设五矿迁钢（东莞）钢材加工配送中心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此项关联交易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未来发展。

（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和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2013 年，公司正式启动重大资产重组程序，收购控股股东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五矿邯邢矿业有限公司和鲁中矿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然而 2014 年上半年，受铁矿石价格下跌影响，标的公司的盈利状况较预期下滑明显，且其盈利状况能否在短期内改善尚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为了保护本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利益，公司决定终止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作为独立董事，我们认为公司终止此次资产重组的事项合法合规，同时也是公司高度重视维护广大中小投资者利益的体现。

2014 年 12 月，公司与中国五矿集团公司、五矿海外贸易有限公司、英国金属矿产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托管韩国五矿等海外公司股权的协议，这是公司为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并履行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历史承诺而采取的具体行动，我们认为此事项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是公司高度重视对资本市场承诺、切实维护公司股东利益的重

要体现。

（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名及薪酬情况

2014 年，公司董事会部分成员发生了变更。我们根据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上述事项的提名、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聘人员符合任职条件。公司根据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和业绩完成情况提出薪酬建议方案，并提交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我们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该事务所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备内控审计资质条件，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五）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5 元（含税）的分红方案。我们认为，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六）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公司 2014 年共发布临时公告 49 次，定期报告 4 次，高质量地完成了信息披露各项工作，满足了信息披露直通车的工作要求。同时，公司重大事项事前提报和董事会决议会后跟踪机制运转顺畅，并通过制定内部工作规范使公司信息披露流程标准化、程序化。我们认为，公司信息披露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各项法律法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保障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七）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公司制定有《内部控制管理办法》、《内部控制评价办法》、《内部控制标准手册》等一套完备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依据上述制度在公司本部和下属企业切实有效地开展了内控自我评价工作。我们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健全，内控制度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能够保障公司各项经营活动合规开展，有效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八）董事会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2014 年，公司董事会及下属的战略、审计、薪酬与考核及提名四个专门委员会，均严格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开展工作，高效、合法、合规运作。

公司 2014 年度无对外担保情况，无资金被占用情况，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14 年，我们认真、勤勉、谨慎地行使了公司章程所赋予独立董事的各项权利，切实履行独立董事各项职责。2015 年，我们将继续在公司重大决策上积极建言献策，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做出贡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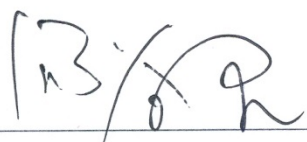
以上情况，特向本次董事会汇报。

独立董事：汤谷良、汤敏、张守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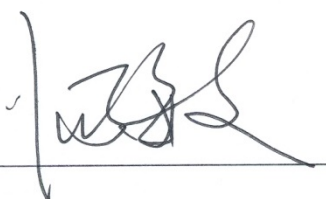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七日

(本页无正文，为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4 年度述职报告签字页)

汤谷良



汤 敏



张守文

